

证券代码：920478

证券简称：哈一药业

公告编号：2026-021

安徽哈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3年1月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哈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35号）的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1,012.00万股新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新股）。公司本次发行价格为12.62元/股，发行股数880.00万股（不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的股份），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105.60万元（不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的股份），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600.15万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505.45万元（不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的股份）。截至2023年02月16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3]230Z0040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按照本次发行价格12.62元/股，在初始发行规模880.00万股的基础上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新增发行股票数量132.00万股，公司由此增加的募集资金总额为1,665.8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为157.66万元，该部分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08.18万元。截至2023年03月27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3]230Z0073号《验资报告》验证。

因此，本次发行最终募集资金总额为12,771.4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为1,757.81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1,013.63万元。公司对募集资金采

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公司已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存放募集资金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长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长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公司已与安徽修一制药有限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长支行、安徽天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杨村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执行相关监管要求和制度规定，报告期内对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等使用方式，均履行了严格的审议程序和内部审批流程。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26,317,559.02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报告期，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000	2025年3月4日	2025年5月30日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15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浮动收益凭证	财智尊享金鳍148号	4,800	2025年3月6日	2025年9月3日	保本浮动收益	2.2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000	2025年6月3日	2025年9月3日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8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浮动收益凭证	财智尊享成功之路20号	3,000	2025年9月9日	2026年1月12日	保本浮动收益	2.65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	2025年9月10日	2025年9月30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2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浮动收益凭证	财智尊享成功之路23号	1,800	2025年9月15日	2026年1月12日	保本浮动收益	2.38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	2025年10月11日	2025年12月30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5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可查看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北交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公司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于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无异议，并出具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哈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 3 月 3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2025 年 3 月 21 日，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用途投资项目由年产 198 吨普仑司特无水物等十二种医药中间体项目（二期）升级为年产 420 吨阿嗪米特、普仑司特等十六种原料药项目，原年产 198 吨普仑司特无水物等十二种医药中间体项目（二期）不再继续投入募集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安徽哈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

形。

六、保荐机构或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哈一药业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哈一药业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哈一药业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七、会计师鉴证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出具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6]230Z0254 号），认为哈一药业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哈一药业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八、备查文件

《安徽哈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安徽哈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6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110,136,330.73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449,200.00			
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110,136,330.7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317,559.02			
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00%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420 吨阿嗪米特、普仑司特等十六种原料药项目	是	110,136,330.73	24,449,200.00	26,317,559.02	23.9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10,136,330.73	24,449,200.00	26,317,559.02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p>2025年3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2025年3月21日，经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用途投资项目由年产198吨普仑司特无水物等十二种医药中间体项目（二期）升级为年产420吨阿嗪米特、普仑司特等十六种原料药项目，原年产198吨普仑司特无水物等十二种医药中间体项目（二期）不再继续投入募集资金。</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安徽哈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p>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额度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末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流的金额	0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审议额度	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拟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协定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或结构性存款等产品，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决议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
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余额	4,800万元
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投资境外募投项目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